

近日，“夜间经济”在多地持续推广。全国各大中城市的夜市，相继焕发出新颜色彩。人间烟火的气息，在夜的光华间，不断绽放姿颜，琳琅的商品，吸引着人的视线。而那些鲜香的小吃，姿态各异，可谓夜市中的恒定主角。

我虽然不是美食达人，但夜市也去过几个，敦煌夜市与西安回民街，沸腾热闹、灯火辉煌。它们带有西域情怀，让人想到丝路文明。此外，杭州河坊街夜市、南京夫子庙夜市，它们隐约映现出一些江南味道，也是让我颇有印象的地方。

夜市是都市人的休闲领地，新鲜有趣。但考证起来，它也拥有悠长历史。可以说，夜市是古代商业文明的“引领者”。

古代夜市，充盈着不少趣事。我们或许会这么想，唐代夜市是不是最兴盛的？其实不然，虽然唐代文化发达，但那时有严格的夜禁制。大唐长安的坊和市，每逢夕阳西下，便各自封闭。唯有上元夜（元宵节）前后，才会放松限制，但夜市的规模并不大。

宋朝，才是夜市最流行的时代。当时已取消了夜禁制。夜间交易，便顺理成章地发展起来。当时夜市的繁荣程度，竟能让宋仁宗心生羡慕，可谓史上罕见。可见，宋代市民的“幸福指数”已达到了一定高度。夜色中的城市，为市民构建出愉悦的精神天地。

当时的夜市上，人员往来，叫卖声绵延不绝。在《东京梦华录》中，我们可以领略到此番景象，“一天灯雾照彤云，九百游人起暗尘”的描绘，既笼罩着迷离诗情，又衬托出“车马阗拥”的景象。人们在夜色给予的



诗文最需要的是情，而法律却最严峻无情。情与法，看似两相抵牾，其实并不矛盾。法律是无情的，但法官却应更懂得感情、富于人情味。闲读古人法律书籍时，每为古代官吏的人情味所感。他们的诗文、书信自不必说，就连法律公文，也多文采而人情味十足，令人爱读。

《名公书判清明集》载，宋代提刑蔡久轩关于某人婚娶之判，简洁到只有二十八字，最后一句为：“不可不可大不可！”个人好恶之情与律令合于一体，即使放在如今的法制社会，也不会遭非议。

更有意味者，认为某人脏污狼藉不宜继续做官，所判不说“汰去”，却说让他去“寻医”。此寻医治病，非治肌体之病而治道德之病也。

庐山白鹿洞书院田产创置年头已久，被邻者侵占，因牵扯到多人，“群疑并兴，纷不可解”，好多人以为不必究了，判案官员也不主张究诘。从法律角度看，这似乎有失公正，但他表彰原告者“生与文公同乡，学与文公同道，心以文公为念，不堪文公所置之田为外人侵蚀”的精神后，说：“既是众议以为不可，不若姑仍旧额，相忘于无事。况今教授所增，不过二十五项，于书院独无厚补。异时寺僧、佃人纷纷退佃，徒费官司区处，非所以重书院



朱永新先生在苏州从政多年，也施教多年。虽然离开了苏州，他的视线却从未离开。从苏州阅读节，全民阅读氛围的建立，到苏州新教育实验的开始，无不是从这位“文教市长”在位时开始的。如今，他的“全民阅读”运动已经在全国落地生根并开出了花。

据我了解，朱先生特别喜欢交朋友，尤其是教育战线上的教师朋友。从小学到大学的各类老师，都能与他成为知己，时不时通过网络和书信交流。

朱先生之所以如此热衷与基层的老师做朋友，除了为人真诚，还源自他对教育的执着。近来读到他的新作《未来学校：重新定义教育》，在这本他一再调整和修改的新作中，对一些观点的论证，印证了我对他的这一判断。

中国教育历经百余年的巨大变迁，实在是到了需要前瞻性规划的时候了。早在1983年10月1日，邓小平就提出了：“教育要面向现代化，面向世界，面向未来。”如今30多年过去了，当下的教育是否达到了这个目标？

在这本书的前半部分，朱先生以大量调查报告和国内外实例证明，一场“非学校运动”已经兴起，同时一个名为“学习中心”的无形教育模式正在生成。正如很多年前人们不知道互联网是什么一样，现在提起“学习中心”，说到“未来学校”，人们也许是陌生的，甚至持怀疑态度。“到底该如何诠释未来学校？”朱先生有时也会陷入到这样的疑问中。

书中统计，因为对学校教育的不信任(或是自信能胜其任)，目前国内选择在家上学的孩子多达20万。其中不乏“童话大王”郑渊洁这样的知名人物。我颇感兴趣的是一个黄山脚下的木工学校，书里写道：“校长跟学生说你不要瞧不起木匠，一个敬业的木匠要比一个平庸的博士对社会的贡献大得多。”这段话使我想到了木匠出身的齐白石，还有一生自称“木匠”的鉴赏家、收藏家兼作家的王世襄。更让我想到了老家一位普通的邻居，谁家盖房就帮忙做木工，谁家结婚就帮忙打家具，除了木工，他还会种菜卖菜，日常修理，并培养出了村里第一个赴日公费留学生。

不动声色

文/魏永刚

古人也有“夜经济”

“

从古至今，活跃的夜市，传递着真切鲜活的生活滋味。尤其在夏季，夜市恰能在炎热的日子中，为人们带来乐趣。尤其是美食。它们为人们带来味蕾的狂欢，也献上心灵的慰藉

“

欢乐中，释放疲惫，发现一处处惊喜。此情此景，不禁令人遐思无限。

从绘画中，我们能领略到那时富足充实的生活状态。《清明上河图》就是典型，各种酒肆、小吃店、南北杂货、胭脂水粉、西域货……数不胜数。虽然，此画没有直接描摹夜市，但其中出现的人、事、物，是对当时夜市的某种“再现”，而夜市的“节目”只会比画中多。关键，这些“节目”，还会延续至下半夜，令城市成为壮观的不夜城。

不论哪个时代，美食定是市集的抢手货。按照不同时令，夜市的美味也不断变化花样。夏季人流最旺盛，所以消暑食物格外引人注目。比如细索凉粉、砂糖冰雪冷元子、水晶皂儿……无论从名号还是“内容”上，均能做到表里如一，令人垂涎。

其他季节的当季美食，也是数量庞大。滴酥水晶鲩、煎炙子、香辣素粉羹等佳肴，许多都是现代人闻所

“

讲法理与擅诗文

“

闲读古人法律书籍时，每为古代官吏的人情味所感。他们的诗文、书信自不必说，就连法律公文，也多文采而人情味十足，令人爱读

“

也。”读来却很有人情味。对于该不该让邓某参加科考，有关官员颇费周折，“阻其来，则恐绝其功名之路，情实可怜；容其来，则又真伪特未可知，恐激荡屋场之哄。”寃以时日而邓某仍未拿来有用的证明，便只好按规定不收试，而告邓氏，年龄并不大，今科不试，也不算太耽擱，可待下科。“相拒之词，是乃相爱之语。”想当时邓某读之，也不会生怨。虽是未胜之讼，也教输者心悦诚服。

叶岩峰关于涂适道《谋诈屋业》之判例，更奇，开首道：“尝读杜甫诗曰：安得广厦千万间，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。”又曰：何时眼前突见此屋，吾庐独破受冻死亦足。”使涂适道观此诗，将愧死无地矣！”所讼三

未来学校的教育梦

“

任何事业都可以不谈梦想，唯有教育不可以。在不久的将来，一代代成长起来的孩子们一定会倒逼教育界照亮现实世界

“

书中还强调孔子的“有教无类”。“有教无类”有两种含义，一是人人都有受教育、得到学习机会的权利；二是因材施教，根据个人特长和爱好施教。书中就提及孔门之下分有德行(颜渊、闵子骞)、言语(宰我、子贡)、文学(子游、子夏)、政事(冉有、子路)等门类。在如今这个互联网时代，“有教无类”不是应该更容易实现吗？

上学期孩子的小学老师前来家访，坦诚孩子有点内向、玩心重，又提到孩子的篮球、短跑特别突出，准备重点培养他加入篮球队，体育老师也专程上门。孩子因此更投入地练习篮球，对学习也起了兴趣。英国教育家怀特海说过：“在教学中，一旦你忘记了你的学生是有血有肉的，那么你就会遭遇悲惨的失败。”他还有另一句话：“人类社会智力观的任何根本性的重要变革，必然伴随一场教育的革命。”西南联大时期的汪曾祺到沈从文班里去学文学，考试的时候沈从文给了他120分，满分也不过100分，而且作文很难得到满分。沈从文的这个举动给了汪曾祺很大的鼓励。须知在青春懵懂时，学生很难有准确的判断力，老师无意中的一句话，可能就会影响孩子一生。

在如今这个教育资源普遍优化的时代，未来“因材施教”四个字一定会实现。因为学生正在渐渐占据主动。唯有学生拥有了选择权，他的潜力才能够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。在书里，朱先生还提到了一个观点：“从补短教育

未闻的。有些在现今的开封、杭州老字号酒店里，还能找到痕迹……宋人饮食，兼具味觉与形式感。美食是宋文化的结晶，映现出当时生活美学的高度。

除了美食，众多带来精神享受的活动，也活跃在夜市中，它们调动了人们的视觉、听觉，带有互动性。歌舞小戏、卖艺杂耍、说书卖文……各种才艺表演。只有我们想不到的，没有宋人做不到的，这呈现出技艺与商业的和谐相融。

有一些穿梭在史籍中的“卖艺者”形象，特色鲜明。如以“卖酸文”为生的李济，文章灵活轻松，有民间智慧，销路很广。还有在销售者与表演者之间，不断转换角色的“点茶婆婆”。她技艺纯熟，边唱边卖，既照顾到人们的精神需求，也带来了实质的味觉享受……类似这些才艺不俗的人群，当时出现过太多，真是民间有高人。

此外，许多通俗文学的诞生，应归功于夜市。那里激发出创作者的无边想象，此类作品，因而能不断影响后世文艺。

宋代夜市是多元文化与消费的集聚地。在特定节日，如中秋等，还会有特别项目，类似现在欧洲的圣诞夜市。那种异彩纷呈的景象，的确创造了不少精神财富。

从古至今，活跃的夜市，传递着真切鲜活的生活滋味。尤其在夏季，作为一处休闲之所，夜市恰能在炎热的日子中，为人们带来乐趣。尤其是美食。它们为人们带来味蕾的狂欢，也献上心灵的慰藉。现今的夜市经济与古代的夜市文明，在不同时空中彰显着鲜活的时代律动，不断呈现着各种文化元素，总能带给人多样的惊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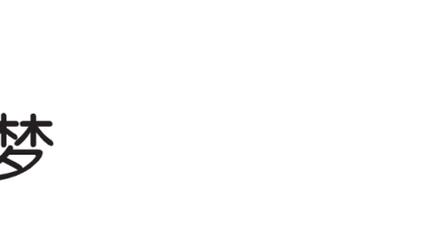


间屋判归陈家后，结束是这样写的：“仰陈国瑞照二契管业居住，庶几从此风雨不动，安然如山矣！”变用杜甫那首诗中“风雨不动安如山”之句。所谓首尾照应。

大文豪苏东坡，也曾任“法官”，古人笔记资料中有一些有趣的记载。苏东坡到杭州时，权摄太守。有一官妓，申请解籍，欲解除人身束缚而过正常人生活。该妓被人称作九尾野狐，相当于如今的艺名、网名。东坡提笔判云：“五日狱光，判断自由；九尾野狐，从良任便。”为一副对联。该妓得而甚喜，千谢万谢。

有忤逆子打死其母，东坡依法判其罪，又道：“打杀其母，禽兽不如。”意思是说，打杀其父，真乃禽兽。而此人打杀其母，则连禽兽也不如。用的是《晋书·阮籍传》之典：“有司言有子杀母者，籍曰：嘻！杀父乃可，至杀母乎！”坐者怪其失言。帝曰：杀父，天下之极恶，而以为可乎？”籍曰：禽兽知母而不知父，杀父，禽兽之类也，杀母，禽兽之不若！”同样案情，法官若多学而擅诗文，语自简洁多味，书判竟似美文。

法官博学多才，擅诗文，确是一种非常好的传统。所以，我对山西高院总有喜好诗文的法官，颇怀好感。希望各级法官暇时也读一读《名公书判清明集》之类书，大可学学古人。虽然今之书判和公文不能如苏东坡等人那样写，但也应尽量多点文采而不失人情味，不要总是生硬且干巴巴。



走向扬长补短教育”。他认为：“教育应该让人变得更幸福，更幸福的前提应该是更有学习的自信。”

我常听到家长反映孩子失去了学习兴趣。兴趣是最好的老师，一个对学习失去了兴趣的学生，又何谈自信？没有自信，纵使每天早出晚归，从不缺课，没有违反纪律的记录……最后他只不过是一个听话的乖孩子，很难成为一个优秀的人才。

回忆起小学和中学时期，那些在班里成绩不算太突出，但是却在绘画、篆刻、木工等方面有所长，乃至早早就学会驾驶和修理拖拉机、摩托车的同学，令我印象深刻。他们很聪明，只要稍微用用心，成绩就会上来。书中提到“文凭与大数据”的关系，使我想到很多民国时期并无大学文凭，却成就了大事业的名家、大家，如陈寅恪、饶宗颐、沈从文等，更不用说现代一些并无大文凭的创业者了。如果通过大数据分析他们的综合能力，恐怕并不比某些博士、硕士差多少。同时，我更赞成朱先生另一个观点，大学应该向社会敞开大门，让更多的人有机会进入大学学习，而不是只有高考一条路可走。

朱先生在书的结尾写道：“以未来照亮现实，是我们这一代教育人的使命。”

我想，在不久的将来，一代代成长起来的孩子们一定会倒逼教育界照亮现实世界。当初很多人对朱先生提出的“新教育”理念和“全民阅读”表示不理解。时至今日，人们才发现他的超前性，甚至认为在某些方面还不够超前和大胆。我想：教育家某种程度上说就是预言家，我们不但要报以宽容态度，更要给予更多的关心和支持，因为这关乎我们当代乃至下一代的教育大计。

任何事业都可以不谈梦想，唯有教育不可以。任何人都可以没有梦想，但孩子一定要有梦想。梦想是希望，梦想是创新，梦想就是未来。一个拥有梦想的孩子就有了无限可能性。一个拥有梦想的事业，也就会在未来有无限的可能性和创新机会。未来也许很远，也许很短，也许就取决于当下。建议家长和老师们都能读一读这本平易近人的小书，因为书中写道：家长也是教育中的重要一环。

绿树掩映的村落，在水画中给人留下巨大想象空间。村庄和树不仅是传统的美术元素，也是许多人乡愁的寄托。远远地看到那一棵棵树，心中便会涌起一句话：到家喽！

南方很多村庄，都有一棵披枝散叶的老榕树，让游子念念不忘；长江边上的一些乡村，则便依着一棵一棵桂花树，老树遮阴处常常就是村里人聚会的地方；苏南乡间多的是枝叶茂盛樟的樟树，一树繁盛，守望一个村庄。在我们连绵的大行山里，和乡村相生相依的树木是哪种植呢？要让我来选择，我将毫不犹豫地选择槐树。我说的槐树不是枝条长刺的洋槐，而是那种树皮粗糙、入夏时盛开白花的国槐。

我们对于村庄的记忆，留下许多槐树的影子。我家门口就有一棵槐树，歪着枝干从街边到外头。它既不去挤占街道的宽度，也不影响别人家坐砌窑洞。有趣的是，向外边伸出不远，槐树的枝干又呈一个不大的弧度弯了回来。因此，树叶就遮挡住了街边的石头栏杆。夏天暑热，槐树的叶子正好茂密起来，在街头形成一片荫凉。前后几个院子里的人，无论中午还是晚上，都会端着饭碗，坐在槐树下吃饭。饭吃完了，随手把碗放在脚边不远处，大家还会在树下坐着东拉西扯。当街头安静下来，有人甚至直接躺在树下的石栏杆上睡起午觉来。

对于从这槐树下走出去的人们，这棵树就像家一样，成为了我们记忆中永远无法抹去的一部分。我爷爷是1913年出生的人，上世纪三四十年代跟着革命队伍离开了山村。父亲记得，爷爷在上世纪60年代已经是一位五十多岁的中年人，回来探亲依然习惯于站在街边，用手去摸摸那棵国槐，甚至斜靠在树上说话。十多年前，我赶到遥远的新疆拜访一位本家爷爷。他青年时期就参加八路军，后来千里跃进大别山，又到西南剿匪，跨过鸭绿江抗美援朝，一直走到新疆建设兵团。上了年岁之后，他的记忆和思维都有些混乱了，可是，这棵老槐树依然清晰地留在他的脑海里。说起二十多年前回乡的事情，他说：“我们小时候槐树就那样粗。几十年过去，我们老了，好像它还是那么粗。”

岁月带走了太多记忆，而老槐树却顽强地留在一代人一代人心里。从高处眺望我们的村庄，那一个套一个的院落之间，如见插锺杆一般长起来的槐树，总让人产生很多联想。每一棵槐树都有着一种寄托。槐树就像祖宗牌位，几乎是一个家族的“共有财产”。村里那些老槐树，很少是一家独有的，大都是一个家族几户人家共有。前人栽树，后人乘凉。现在，已经无法确切地知道这棵树是哪一位祖先栽下的，更数不清有多少位祖辈，曾经蹲在这棵越长越大的树下端着饭碗过日子。

究竟是先有树，还是先有院？这好像是一个没有答案的问题。院子围着树，树荫遮盖着院落。也许，村庄就是围绕着这些槐树成长起来的。树下的院落就像槐树上的枝条，原本也就是一根，但在岁月中不断伸展枝叶，才有了一个家族的，才有了这个许多家族生活的村庄。而每一个院落都受着槐树庇荫，每一棵树都是大家的。上辈人谈到槐树，常常会情不自禁地说“我们也有份”。人们在树下修房盖屋，在树下吃饭聊天，在树下繁衍家族的历史，最后，让院子从不同方向围着一棵年岁很大却依然枝繁叶茂的大槐树，不要总是生硬且干巴巴。

如果要找村里最老的槐树，大概数得上大院门口的那一棵了。

大院是村里比较早的院落。因为这个陈姓家族人数多，而且大家都集中在一个面积较大的院子里，所以，叫作“大院”。大院也坐落在一棵老槐树下。没有人知道这棵树究竟有多大的年龄，但至少清朝光绪年间，它就长在了那里。因为这棵树下发生过一个流传至今的真实故事，印证着这棵老槐树，也映照着大院这一家人。

村里有句话流传了好几代：“光绪三年人吃人，民国九年饿死人。”这是两次让人无法忘记的大旱灾荒之年。大院槐树下的故事就发生在可怕的清末光绪年间。

光绪三年前后，大旱数年，颗粒不收。传说当时山沟里前前后后已经没有什么可吃了，村里人就从大院外边这棵树上摘槐芽吃。一年摘好几次，槐芽根本就长不出来。饥荒是一个地域性灾难，河南的灾民也顺着太行山来找吃的，每天都要走过几拨要饭的人。村里人信奉的原则是：讨吃上门给口水。只要有人上门来讨饭，主人即使再拿不出东西，也要给人家一口水喝。

没有人记得那是怎样的一天了。也许是朗朗晴日，也许是绵绵阴雨。大院里的主人听到院子外边一阵孩子的

哭声，哭声并不远，就在外边的槐树底下。那一定是凄厉的哭声，抑或是无助的哀号，我们现在已经无法想象那是怎样的一种哭声了。但可以肯定的是，这异样的哭声惊动了大院的主人。于是，他循声而去，走出院子。

槐树底下，一群人正把柴禾堆放在一起，准备点燃。旁边一位母亲搂着一个孩子，孩子才三四岁的样子，发出绝望的哭闹。大院主人经过一番打问才弄明白：原来，这是一群逃荒的人们。他们走了不知多少路，到这里实在走不动了。在槐树下停步，本想摘一些槐芽充饥，但槐芽刚刚被摘过一茬，眼看一时半会长不出来。万般无奈，饥民们盯住了一个孩子。这是一个跟着母亲逃荒的孤儿，父亲已经饿死在路上。有人提议把孩子烧熟了吃，大火点燃起来，母亲和孩子被吓得大哭。

大院的这位陈姓老人了解到这些，十分难过。他和逃荒的饥民商量，把自家仅有的几升糠糠炒面拿出来，换得饥民留下这母子两条命。后来，这位无奈的母亲带着孩子留在了我们这里，在前面一里外的堂耳庄找到婆家，和一位单身男人成家。这位可怜的母亲给孩子取了一个名字，叫陈拦，时刻记着是陈家的人拦下了这条命。陈拦一家后来搬到山上的岗圪道，但他们家祖辈和大院保持着亲戚般的走动，一直延续了三四代人。在上世纪80年代，陈拦的曾孙辈还来大院走亲戚。

陈拦的故事像槐树的叶子，每年都随风飘零，能完整讲出这个故事的人越来越少了。而老槐树则依然顽强地耸立在大院门口，以它的枝叶给这个渐渐空阔的院落留下一大片绿荫。老槐树的树干如今需要三四个人才能合抱，树枝像这个院落古老的历史一样，错综交叉，浓淡杂色，有些枝条间或还有脱落。几根伸展出来的主干都空心了，仿佛一只布满丝网的老旧木桶，敞口挂在那里。有时候，麻雀会在那空心的枝干里安家落户。晨风中，它们叽叽喳喳，给这老树平添几许生机。

尽管如此，每年春天这棵老槐树仍然会早早地吐出嫩芽，继而开出花苞，那叫作槐米。趁着花苞还没有开成雪白的槐花，大院的晚辈会选出一个人爬到树上去掰槐米。每年掰下的槐米有多有少，并不一致。谁不管能掰多少，都是几户人家平分。只有在这个时候，这些已经搬出大院、另立门户的人们才更加深刻地意识到：“咱们都是一家人，槐树底下都有份儿。”

村里的槐树，大大小小生长在不同的角落。究竟有多少株，我从来没有细数过。故乡的人们为什么对这国槐如此钟情呢？槐米能够卖钱！树大成材，可以让人们做家具，可是，比槐树长得快、木质也好的树木，又何止槐树！浪漫一点想，槐字与“怀”谐音，难道是为了用这样的树木来告诉游子要把村庄记入心怀？然而，多少年历史中，村里人祖辈牢牢固守在这片土地上，外出的人从来都不占多数，何必用这么一个“槐”呢！我想，也许这是一种“怀抱的温暖”吧？有时候，槐树确实像张开的怀抱一样，给村里人带来特有的温暖。

村里人总是把槐树和人生联系起来。过去，老人们有个说法，家里生了男孩，爷爷就要栽种一棵槐树。等这个男孩也“当了爷爷”的时候，槐树正好用来做棺材。很长一个时期，村里人都是习惯于用槐木做棺的。槐树枝干笔直，而且经年生长，木质坚硬，村里的传统就是锯作二寸半厚的板子，正好做棺木。村里人习惯于把棺木称作“土板”，我小的时候已经没有人靠自己栽的树来做棺木了。但人们依然认为“槐木是最好的土板”。有一棵高大的槐树欲倒，人们估计“可以做两副土板”，其中一副被一位老人买去，乡亲夸张说“这土板好”，老人露出的是一副得意的神色，全然没有对死亡的恐惧。

年少的我当然无法理解老人的情感，但几十年过去，我依然没有忘记他的自足。也许，故乡的人们对于槐树就是这样一种情感吧？在槐树下成长，还要以槐树为“土板”，才感到踏实。

时光如水，无声无息地从村口和山脚流过。已经数不清有多少人伴随着厚厚的槐木“土板”被埋在了七尺黄土之下。但是，还未进村，我们就能从村口看到那耸立的槐树。春夏时节，那是一簇簇枝繁叶茂的绿色；秋冬之际，那又是一棵一棵虬枝高杆，挺拔得顽强而坚韧。